

丰都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丰都发改委发〔2023〕428号

丰都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丰都县湛普镇中坪村农村公路可研报告的 批 复

丰都县湛普镇人民政府：

你府《关于审批丰都县湛普镇中坪村农村公路可研报告的函》（湛普府函〔2023〕68号）及有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

湛普镇中坪村农村公路（项目代码2309-500230-04-01-903556）。

二、项目法人

湛普镇人民政府。

三、建设性质

改扩建。

四、建设地点

湛普镇中坪村。

五、建设内容及规模

改扩建道路 1 条，长 2.585km,路基路面宽 4.5m，路面结构为 30cm 厚 C30 混凝土，设涵洞 8 道，安装防护栏 1084m 等。

六、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

项目投资估算 227.66 万元，其中建安费 199.87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1.16 万元，预备费用 6.63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东方希望重庆水泥有限公司捐赠。

七、建设工期

6 个月。

八、节能

该项目须按建筑节能标准设计建设，按国家有关建筑节能的要求选用节能建筑材料。

九、招投标

根据丰都府办发〔2020〕78 号文件规定执行。

接此批复后，请你单位抓紧做好项目建设前期工作，认真落实安全生产“三同时”要求，优化设计方案，项目初步设计经有关部门批复后，按程序将投资概算及时报我委审批。

丰都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3 年 9 月 18 日

